

消防部门发布安全提示——

末伏仍高温 防火不能松

今年的末伏时间是从8月15日到8月24日,虽然已经进入末伏,但是暑热的“余威”仍在,闷蒸感仍然较强,家庭用电电气达到高峰,稍有不慎,极易引起火灾。在此,安庆消防救援部门特别提醒广大市民朋友要切实增强消防安全意识,注意日常用火用电电气安全,学习掌握消防知识技能,谨防家庭火灾发生!

一、要经常检查家中的电气线路,查看是否有破损、电线是否裸露、发烫,以及家中电器是否属超负荷使用等,如发现电线老化严重应及时更换。切莫因为不在意而因小失大!

二、不要将电动车停放在居民楼入口、电梯间、疏散楼梯、走道和安全出口等位置;不要在居住建筑内停放电动车及为其充电;充电时,应远离易燃、可燃物,且充电时间不宜过长。购买电动车一定要认准生产许可证,选择专业维修单位定期进行维修保养。

三、日常使用液化石油气、天然

气等烧水做饭时要有人看守,不远离厨房。燃气阀门、接头和管路连接要牢固,松动、老化要及时维修、更换。一旦发现燃气泄漏,要及时关闭气源阀门,打开门窗通风,严禁现场拨打手机、触动电器开关和使用明火。

四、要选用合格的燃气灶具、气瓶及配件,有条件的建议安装燃气自动报警、自动切断和熄火保护装置。不得擅自拆改燃气管道和设备,不得在使用燃气的房间住人或堆放杂物。

五、家中安装防盗窗的,应当留有紧急疏散逃生口,并配备灭火器、逃生面罩、独立式感烟探测报警器等消防器材。平时,家庭成员要注意加强消防安全知识技能学习,熟悉住所周围环境,定期开展消防逃生、紧急避险自救等演练。

六、如遇火灾要保持冷静,切勿贪恋财物,错失宝贵逃生时机;可以用浸湿的毛巾或衣物捂住口鼻,放低身姿,迅速沿疏散标志指示方向

快速逃生,不要搭乘电梯、不要盲目跳楼、不要拥挤踩踏,照顾好老人和儿童。及时拨打119电话报警。

七、如遇电器设备火灾,一定要先断开电源再进行扑救处置,防止触电;如遇油锅火灾,千万不要使用水扑救,可采取盖锅盖、放菜蔬或沙土及使用干粉灭火器等进行扑救。

八、汽车内严禁放置打火机、香水、罐装喷剂等易燃易爆物品,要定期对车辆进行维护保养,防止油品渗漏,线路老化和接触不良,车载灭火器要定期检查,确保有效好用。

九、乘坐电梯要注意安全,进出轿厢时应先出后进,不要在轿厢门口停留,进入轿厢后按下目的层按钮后,安静等待关门和电梯运行。如被困电梯,应保持冷静。电梯因故障停运后,绝对不要扒电梯门;电梯因故障停运后,持续按开门按钮和报警、物业救援按钮;电梯因故障突然下坠,迅速将每一层楼的按键都按下。

消宣

违规搭建存在隐患
消防现场督促拆除

为持续加大消防监督执法力度,坚决有效防范化解消防领域重大安全风险,深入推进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贯彻落实,近日,安庆市太湖县消防救援大队依法对当地某农贸市场内,一处违规使用泡沫夹芯板搭建的近百平方米临时用房进行了现场督促拆除,消除了火灾风险隐患,警示宣传了相关消防法律法规,进一步净化了社会消防安全环境。

前期,该大队在对辖区社会单位开展日常执法检查行动中,发现该县某农贸市场因实际需要,违规使用大量泡沫夹芯板搭建了一处近100平方米的临时用房,存在较大的火灾风险隐患。

由于泡沫夹芯板属于易燃材料,遇火极易熔化燃烧,不仅燃烧速度快,还会产生大量的有毒有害烟气,严重威胁人员生命安全。同时,泡沫夹芯板房耐火性能差,发生火灾后易形成大面积坍塌,火灾扑救难度大。加上农贸市场人员密集,一旦发生火灾极易造成群死群伤事故。

针对此情况,大队执法人员依据有关消防法律法规,向场所负责人现场指出了存在的隐患问题及其危害,并结合近年来全国多地发生的典型火灾案例和责任追究等,向单位人员进行了普法宣传和警示教育,帮助单位场所人员转变认识,进一步了解此类建筑材料火灾危险危害、违规行为需要承担的法律后果,积极配合对违规建设的板房进行拆除,彻底消除安全隐患。

与此同时,针对商贸市场消防安全实际和火灾防范重点,大队组织执法人员积极向单位场所人员开展消防安全宣传提醒和技术服务指导活动,帮助市场进一步重视内部消防安全工作,规范加强日常消防安全管理和防范措施落实,不断提高消防安全管理质量和水平。

消宣



为提升消防队伍救援实战能力,近日,岳西县天仙河消防救援站开展枪炮协同灭火操法训练。训练前,组训干部首先讲解了枪炮协同灭火操的操作规程以及号员分工、任务和职责情况,并强调了安全防范注意事项。训练中,全体参训人员热情高涨,积极投入到训练中,对水带储放、组合、运输等步骤进行了反复操练,使得训练能够达到快速高效,安全可靠。 方文 摄

多部门联合成立专家组
“把脉”高层建筑

为贯彻落实省、市高层建筑重大火灾风险专项整治工作方案要求,切实摸清全市超高层及高层公共建筑消防安全状况,有针对性的做好隐患整治工作,市消防安全委员会于近期组织开展了高层建筑专家评估检查行动。

此次专家检查汇集了消防、住建、城管、发改等行业部门共同上报的水、电、燃气、建筑、消防5个领域共计15位专家。由消防、住建、城管三个部门各一名科室负责人牵头,组成了三个检查组,分别对全市12个县(市)区的超高层和高层公共建

筑进行逐一排查。排查中,各位专家针对本领域的问题进行现场检查,逐项填写《重大火灾风险专项整治清单》并签字确认。各组收集清单反馈给高层建筑管理单位,明确整改责任、整改时限和整改要求。

目前,专家评估检查已经启动。从检查的情况看,各领域专家能够发挥自身专业技术优势,排查出日常监督检查中难以发现的隐患问题,取得了较好的工作成效。 雷逸

《安徽省消防条例》9月1日正式实施

调整,保持了国家、地方性法规的一致性。二是明确消防工作职责。增设“消防安全责任”章节,细化各级人民政府、行业部门、单位、个人消防安全职责,突出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物业服务企业的特殊职责,并规定有固定生产经营场所且具有一定规模的个体工商户按照机关、团体、企业、事业标准履行职责,责任体系更加清晰完整。三是公安派出所消防监督职责持续推进。明确公安派出所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开展日常消防监督检查和消防宣

传教育。四是聚焦难点热点问题。加强对住宅区物业服务企业、个体工商户、电动自行车、高层建筑、消防控制室值班、消防委托执法等社会关心关切的问题,增设相应条款,制约违法行为。五是消防职业优待政策衔接提升。明确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和政府专职消防队消防救援人员,依法享受职业荣誉、生活待遇、社会优待等职业保障和优待优抚。六是明确多种形式消防组织建设要求。规定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建立多种形式的消防组

7月29日,安徽省人大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安徽省消防条例(修订草案修改稿)》(以下简称《条例》),修订后的《条例》将于2022年9月1日起正式施行。

修订实施的《条例》对消防安全责任、火灾预防、消防组织、灭火救援、火灾事故调查和处理、监督检查、法律责任等做出明确规定,具有很强的指导性和可操作性。

《条例》共分九章七十七条,主要呈现以下八大特点:一是贯彻落实国家机构改革精神和上位法。按照国家“三定”方案和新修订的《消防法》,《条例》对相关部门职能及名称做了全面

织,同时将消防工作所需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算。七是科技助力消防监管。明确各级政府推进智慧消防建设的责任,推广使用先进的消防和应急救援技术和装备,提升及时发现火灾和火灾扑救能力。八是规范火灾调查和处理。增设“火灾事故调查和处理”章节,规定各类火灾事故调查权限。同时,强化火灾事故调查结果运用,实施失信联合惩戒。

据悉,《条例》的出台,对于加快推进我省消防治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夯实安徽省消防安全基础,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服务安徽经济高质量发展,将起到积极的推动和促进作用。

皖消宣